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1-034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拟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运管理中心扩建”项目
- 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 剩余募集资金安排:拟将“营运管理中心扩建”项目结项后的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约 23.12 万元及“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约 11,160.27 万元(均含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歌力思”)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结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营运管理中心扩建”、终止募投项目“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约 11,183.39 万元(含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负责具体实施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概述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4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4 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0,000 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9.1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66,400,000.00 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8,10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48260001 号)。

(二)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歌力思招股说明书》及《歌力思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8),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调整后承诺投资总额
1	营运管理中心扩建	15,804.79	36,562.10	15,804.79
2	IRO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	10,219.27		8,512.71
3	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	12,244.60		12,244.60
4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	9,871.03	9,871.03	9,871.03
5	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26,386.53	26,386.53	26,386.53
合计		74,526.22	72,819.66	72,819.66

截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约 54,780.1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调整后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入进度
1	营运管理中心扩建	36,562.10	15,804.79	15,781.67	99.85%
2	IRO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		8,512.71	1,475.76	17.34%
3	VIVIENNE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		12,244.60	1,084.33	8.86%
4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	9,871.03	9,871.03	9,885.80	100.15%
5	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26,386.53	26,386.53	26,552.63	100.63%
合计		72,819.66	72,819.66	54,780.19	--

(三)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以前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42,810,383.08 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 28,919,516.35 元;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991,503.48 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 179,291.34 元;公司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47,801,886.56 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 29,098,807.69 元,累计尚未收回的七天通知存款资金为人民币 209,380,000.00 元。

截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此前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均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专户,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6,921.13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四)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6,921.13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337110100100325100	-	2017 年已注销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车公庙支行	755901851610808	-	2017 年已注销
民生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612069698	16,921.13	
合计	-	16,921.13	

二、本次拟结项或终止的募投项目情况

(一)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歌力思招股说明书》,“营运管理中心扩建”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在全国范围内新建 ELLASSAY 品牌直营店 136 家以及升级 ELLASSAY 品牌直营店 43 家,项目实施主体为歌力思。该募投项目原计划投资人民币 36,562.1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为人民币 36,562.1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人民币 21,454.97 万元、流动资金为人民币 15,107.13 万元,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部分变更为“IRO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项目和“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项目,变更投向的金额为人民币 20,757.31 万元。

截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该募投项目调整后承诺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15,804.79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为人民币 15,781.67 万元,投入进度为 99.85%,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为人民币 23.12 万元。

2、项目结项原因

公司上市后,把握行业发展机遇,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推动 ELLASSAY 品牌终端店铺建设或升级,构建 ELLASSAY 品牌覆盖全国重点城市的终端店铺网络体系。公司对该募投项目严格按照使用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本着“科学、高效、节约”的原则,合理、有效地利用募集资金,降低项目实施成本。截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该募投项目投入进度已达 99.85%,已达到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此,公司拟将“营运管理中心扩建”项目结项,并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后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约 23.12 万元(含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

2017 年 8 月,公司通过收购薇薇安谭时装(深圳)有限公司 75%股权,获得了 VIVIENNE TAM 品牌在中国大陆地区的所有权,并开始着手布局该品牌在中国大陆地区的业务。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8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于 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

该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

(1)项目名称: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

(2)项目实施主体:歌力思;

(3)项目实施地点:全国一、二线城市;

(4)项目建设周期:36 个月;

(5)项目投资金额:人民币 12,244.6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人民币 7,538.64 万元、流动资金为人民币 4,705.96 万元(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投入);

(6)项目建设内容:拟在全国 33 个一、二线城市采取租赁、联营等方式新建 55 个 VIVIENNE TAM 品牌店铺,并相应地新增营业面积(建筑面积)6,816 平方米。

截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该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1,084.33 万元,投入进度 8.86%。

2、项目终止原因

该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市场环境较之前发生较大变化,导致该募投项目推进缓慢,在预期时间内成功布局和运营终端店铺存在一定的风险及难度。公司认为若继续实施该募投项目,建设成本较高,未来收益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因此,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及最大限度发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经审慎评估,公司拟终止“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项目,并将该募投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约 11,160.27 万元(含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经济形势及行业发展趋势,若未来 VIVIENNE TAM 品牌的市场规模增加,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进行品牌投资或建设。

三、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公司拟将“营运管理中心扩建”项目结项后的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约 23.12 万元及“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约 11,160.27 万元(均含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负责具体实施事宜。

四、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结项“营运管理中心扩建”项目、终止“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基于项目实际实施情况,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变化、自身发展战略规划所作出的谨慎决策,不会对公司现有核心业务经营及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相应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将相应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结项或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审慎考虑做出的决定,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公司生产经营及持续发展。

2、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履行现阶段所需的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1、公司本次结项或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同意公司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公司的客观需要做出的,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募集资金收益,符合提升公司整体利益的目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后方可实施。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1-035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有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原因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 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13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6,577,267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69,092,878 股。前述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有关事宜。

二、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内容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的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章程条款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251.5611 万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909.2878 万元。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33,251.5611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36,909.2878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修订后的《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1-036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二号 - 服装》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主要品牌实体门店变动情况

单位:家

品牌	门店类型	2020 年末数量	报告期末数量	报告期新开数量	报告期关闭数量
ELLASSAY	直营店	157	165	14	6
	分销店	132	122	3	13
Laurèl	直营店	39	45	7	1
	分销店	12	13	1	0
Ed Hardy 及 Ed Hardy X	直营店	43	48	7	2
	分销店	94	68	1	27
IRO Paris	直营店	67	69	3	1
self-portrait	直营店	6	11	5	0
合计	--	550	541	41	50

二、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报告期内主要品牌的盈利情况

品牌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ELLASSAY	469,747,233.25	127,526,619.98	72.85	23.45	15.85	1.78
Laurèl	108,375,874.47	22,744,147.84	79.01	114.04	96.81	1.83
Ed Hardy 及 Ed Hardy X	146,489,412.87	63,705,386.49	56.51	50.28	84.67	-8.10
IRO Paris	286,375,917.30	109,254,085.89	61.85	26.53	30.88	-1.27
self-portrait	74,499,090.43	11,861,858.72	84.08	3707.50	3470.10	1.06
合计	1,085,487,528.32	335,092,098.92	69.13	41.16	33.49	1.78

(二)报告期内直营店和分销店的盈利情况

分门店类型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毛利率(%)
直营店	817,802,451.53	223,627,528.12	72.66	44.66	36.70	1.59	565,334,136.12	163,588,909.25	71.06
分销店	267,685,076.78	111,464,570.80	58.36	31.46	27.47	1.30	203,631,631.43	87,441,355.85	57.06
合计	1,085,487,528.32	335,092,098.92	69.13	41.16	33.49	1.78	768,965,767.55	251,030,265.10	67.35

(三)报告期内线上、线下销售渠道的盈利情况

销售渠道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元)	毛利率(%)
线下销售	975,289,745.81	89.85	281,458,683.29	71.14	623,175,190.01	81.04	210,534,095.27	66.22
线上销售	110,197,782.51	10.15	53,633,415.63	51.33	145,790,577.54	18.96	40,496,169.83	72.22
合计	1,085,487,528.32	100.00	335,092,098.92	69.13	768,965,767.55	100.00	251,030,265.10	67.35

注:线上销售主要包括天猫、京东、唯品会、直播带货、微信商城、抖音等销售渠道。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1-038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9 月 14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9 月 14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四路 29 号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 A 座 19 楼 1 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9 月 13 日

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

投票时间为:2021 年 9 月 13 日 15:00 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 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符合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4.01	发行规模	√
4.02	发行对象	√
4.03	发行方式	√
4.04	债券期限及品种	√
4.05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
4.06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
4.07	还本付息方式	√
4.08	募集资金用途	√
4.09	承销方式	√
4.10	担保安排	√
4.11	偿债保障措施	√
4.12	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
4.13	上市安排	√
4.14	决议有效期	√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公司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 1 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第 2 至 5 项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第 2 项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 1 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 公司采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结算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说明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3 日下午 15 时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下午 15 时。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办理网络投票业务前,需尽可能对相关证券账户提前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开通网络服务功能的方式如下:

第一步:访问中国结算网站(网址同上),点击右上角“注册”,填写姓名 / 名称、身份证件号码、沪市证券账户号码、手机号码等信息,并设置网络用户名及网络服务密码;提交并注册成功后,投资者填注的手机号将收到一个 8 位数字校验号码;

第二步:在证券交易时间通过证券公司自助交易平台(如交易软件、电话委托交易系统等)以买入证券的方式,输入证券代码(369991,简称“中登认证”)、购买价格(密码激活为 1.00 元)、委托数量(短信收到的 8 位校验号码),提交报盘指令;

第三步:网络服务密码当日激活后,投资者可使用注册时填注或设置的证券账户号 / 网络用户名及密码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并可将与该深市账户同属于同一“一码通”账户下的沪市账户等其他证券账户进行网上关联,开通该“一码通”账户下全部证券账户的网络服务功能。

3、投资者除可通过上述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外,也可选择至其托管券商营业部提交相关身份证明文件,申请通过统一账户平台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或选择先在中国结算网站注册后再携带相关身份证明文件至网上选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等机构办理身份认证开通网络服务功能。仅持有沪市账户的投资者仅可通过上述后两种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详细信息请登录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n),点击“投资者服务专区 -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 业务办理 - 投资者业务办理”查询,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4、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808	歌力思	2021/9/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1、登记时间:2021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

2、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四路 29 号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 A 座 19 楼证券法务部

3、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

i.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ii.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iii.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iv.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不发礼品。

3、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四路 29 号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 A 座 19 楼证券法务部

4、邮政编码:518048

5、会议联系人:徐永情

6、电话:0755-83438860

7、邮箱:zqfw@ellassay.com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符合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4.01	发行规模			
4.02	发行对象			
4.03	发行方式			
4.04	债券期限及品种			
4.05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4.06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4.07	还本付息方式			
4.08	募集资金用途			
4.09	承销方式			
4.10	担保安排			
4.11	偿债保障措施			
4.12	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4.13	上市安排			
4.14	决议有效期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公司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3808 公司简称:歌力思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歌力思	60380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薇	卢盈霏
电话	0755-83438860	0755-83438860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 1 期 A 座 19 楼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 1 期 A 座 19 楼
电子信箱	zqfw@ellassay.com	zqfw@ellassay.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32,143,941.22	3,576,511,155.51	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73,108,218.71	2,209,228,517.49	2.8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99,435,859.53	814,266,426.45	3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430,856.94	262,267,452.37	-2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4,793,853.40	9,527,201.33	1,73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559,371.33	60,121,710.20	11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8	13.06	减少 4.9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79	-29.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79	-29.11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76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歌力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11	203,210,5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3.17	10,536,483	0	无	0
彭小玉	其他	0.73	2,426,30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生态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2,389,485	0	无	0
雷显炳	其他	0.55	1,817,10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2	1,729,847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	1,669,775	0	无	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享进取景林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	1,646,045	0	无	0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延安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5	1,510,600	0	无	0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景泰丰收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5	1,484,093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1-031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下午 14:30 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四路 29 号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 A 座 19 楼 1 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欧伯炼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和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和现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二)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披露或披露不完整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严格遵循有关规定,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结合项目建设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该事项的表决和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四)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